

#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

---

## 关于《四川省农机购置补贴新产品 试点实施方案》的补充通知

各市（州）农业（农牧）农村局：

近期，我省印发了《四川省农机购置补贴新产品试点实施方案》（川农函〔2020〕928号），根据农业农村部农机化司和专家评审意见等要求，现就试点产品和生产企业条件、新产品田（场）间实地验证等具体事宜补充通知如下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实施。

### 一、关于试点产品和生产企业条件

#### （一）组装式钢主体结构猪舍

- 1.企业依法登记注册取得营业执照，并处于存续状态。
- 2.企业未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。
- 3.猪舍钢结构施工企业不低于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三级，猪舍钢结构施工图纸应当由有资质的单位出具。
- 4.施工企业自愿参与四川农机购置补贴新产品试点政策实施，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并承诺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。
- 5.建设条件：猪舍钢结构要符合建设要求，设计使用年限

25年,符合GB 50068《建筑结构可靠性设计统一标准》、GB50009《建筑结构荷载规范》、GB50017《钢结构设计标准》、GB 50018《冷弯薄壁型钢结构技术规范》、GB 51022《门式刚架轻型房屋钢结构技术规范》、GB 50011《建筑抗震设计规范》、GB 50205《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》等现行国家、行业或地方标准规范。

6.省级农机化主管部门委托县级及以上农业农村部门田间(场)实地验证。

7.须在明显位置固定标有生产企业及地址、产品名称和型号、出厂编号、生产日期、执行标准等信息的永久性铭牌。

## **(二) 禽类养殖设备**

1.企业依法登记注册取得营业执照,并处于存续状态。

2.企业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含畜牧机械的生产、销售及技术服务等,企业提供产品技术能力、业绩证明等资料。

3.企业未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。

4.自愿参与四川农机购置补贴新产品试点政策实施,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和要求,并承诺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。

5.省级农机化主管部门委托县级及以上农业农村部门田间(场)实地验证。

6.产品拥有实用新型专利、整机发明专利、省级以上科技成果鉴定或者评价证明之一。

7.产品具有出厂合格证明文件。

8.产品须在明显位置固定标有生产企业及地址、产品名称和型号、出厂编号、生产日期、执行标准等信息的永久性铭牌。

## 二、关于新产品田（场）间实地验证

自愿参与农机购置补贴新产品试点的生产企业，应主动向已建成组装式钢主体结构猪舍、禽类养殖设备所在地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提出田（场）间实地验证申请。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按规定组织农机推广、科研单位等对辖区内建成的组装式钢主体结构猪舍、禽类养殖设备开展田（场）间实地验证。每个企业至少提供2个在四川已经建成的组装式钢主体结构猪舍或禽类养殖设备材料。申请材料包括设计图纸、采购合同、竣工图、销售发票、竣工验收报告、养殖场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明等。

根据生产企业提出的申请，县级农业农村部门组织农机推广、科研单位等对辖区内建成的组装式钢主体结构猪舍、禽类养殖设备开展田（场）间实地验证工作，并填写《四川省农机购置补贴新产品实地验证表（表样）》（见附件）。

附件：1.组装式钢主体结构猪舍实地验证表

2.禽类养殖设备实地验证表



## 附件 1

### 装配式钢主体结构猪舍实地验证表

企业名称		产品名称及型号			
企业联系人		企业联系电话			
用户姓名		用户联系电话			
验收时间		设计出栏/存栏数 (万头)			
养殖场总建筑面积 (m <sup>2</sup> )		独栋建筑面积 (m <sup>2</sup> )		栋数 (栋)	
建设地点					
主要技术参数及配置	(参考本实施方案正文和补贴额一览表中相关参数格式填写)				
用户评价	(整体性能、适用性、安全性、可靠性、故障情况、售后服务等进行评价)				
	用户签字 (盖章或手印): 年 月 日				
现场验证情况	(现场运行情况、使用效果)				
	签字: 年 月 日				
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意见	(综合评判是否适用于本地农业生产并填写明确意见)				
	盖章: 年 月 日				

注：一个养殖场填写一份本表。此表一式两份，一份交由申请企业，一份上实地验证单位留存。

## 附件 2

### 禽类养殖设备实地验证表

企业名称		产品名称及型号			
企业联系人		企业联系电话			
用户姓名		用户联系电话			
验收时间		设计存栏量（万羽）			
养殖场总规模 （万羽）		单栋规模 （万羽）		栋数 （栋）	
建设地点					
主要技术参数 及配置	（参考本实施方案正文和补贴一览表中相关参数格式填写）				
用户评价	（整体性能、适用性、安全性、可靠性、故障情况、售后服务等进行评价）  用户签字（盖章或手印）： 年 月 日				
现场验证情况	（现场运行情况、使用效果）  签字： 年 月 日				
县级农业农村 部门意见	（综合评判是否适用于本地农业生产并填写明确意见）  盖章： 年 月 日				

注：一个养殖场填写一份本表。此表一式两份，一份交由申请企业，一份上实地验证单位留存。